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淮安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担保情况概述

为解决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科通用通用能源环保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科通用”）参股子公司淮安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安中科”）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资金需求，华融致诚（深圳）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融致诚”）拟通过增资方式投资淮安中科 2.0 亿元并向淮安中科提供 3.0 亿元的股东借款。淮安中科股东之一中科通用以其合法持有的淮安中科 6.98%的股权为此项借款本金及应收取资金占用费等权利提供质押担保；淮安中科股东之一上海竞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竞泰”）以其合法持有的目标公司 55.81%的股权为此项借款本金及应收取资金占用费等权利提供质押担保。

本公司按照约定回购华融致诚持有淮安中科的全部股权，并为此项借款本金和收取的资金占用费等相关权利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开晓胜先生个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淮安中科概况

法定代表人: 王建光, 住所: 淮安工业园区通衢西道 81 号。注册资本: 12,600 万元, 经营范围: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垃圾焚烧及产生灰、渣、渗沥液处理; 淮安工业园区热力供应; 投资咨询(金融业务及证券、期货咨询除外)。

2011 年 12 月, 淮安市城管局授予淮安中科承担淮安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B00 项目的建设、运营, 项目建成后主要处理淮安市辖各区(清河区、青浦区、淮阴区、楚州区、市经济开发区、市工业园区、生态新城)建成区及其所属部分乡镇所产生的生活垃圾。淮安项目设计日处理能力为 1,000 吨/日, 最大供应量

不超过 1500 吨/日，日均处理生活垃圾最低保底量为 800 吨/日，每吨垃圾处理费收取 70 元，特许经营期限 30 年。项目建设总投资 37,396 万元，项目建设规模为焚烧处理垃圾 1000 吨/日，垃圾焚烧采用 3*500 吨/日循环流化床锅炉（两用一备），配置 2*15MW 发电机组。

目前淮安中科的股权结构为上海竞泰出资 11,200 万元，持有淮安中科 88.89%；中科通用出资 1,400 万元，持有 11.11%。

华融致诚拟以货币资金 20,000 万元对淮安中科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后，华融致诚持有 37.21%，中科通用持有 6.98%，上海竞泰持有 55.81%。

本次增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后，淮安中科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20,066.89 万元，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 方式	持股 比例
华融致诚（深圳）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66.89	货币	37.21%
北京中科通用能源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1,400.00	货币	6.98%
上海竞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200.00	货币	55.81%
合 计	20,066.89	货币	100%

2、淮安中科目前财务状况：

截止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淮安中科总资产 46,480.57 万元，负债 33,529.01 万元，所有者权益 12,951.56 万元，2015 年 1-6 月份实现收入 4,263.25 万元，净利润 954.72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需在实际发生时再具体签署。

四、担保对公司的影响

近年来，公司紧紧抓住环保行业发展的契机，不断拓展和加大垃圾焚烧发电产业的投资。2014 年对涉及输送机械设备业务予以剥离，盛运环保正处于主营业务转型过程中，未来公司主营收入主要来自于工程建设，2015 年度公司将不断增加对垃

圾焚烧产业的投入，致力于将盛运环保打造成为垃圾焚烧发电设备研发设计、制造、工程安装、服务及垃圾焚烧发电厂运营为一体的全产业链的领先企业。

淮安中科主要采取 BOT 的模式运营，盈利主要得益于垃圾发电收入以及政府的城市垃圾补贴费和上网电价补贴。垃圾焚烧发电行业的投资前景非常广阔，预计“十二五”期间，我国垃圾发电行业将进一步发展壮大，有望成为清洁电力的重要组成部分，投资垃圾一座发电项目，将使公司在相当长的时期内控制了一定区域的垃圾焚烧市场。此次华融致诚增资淮安中科并提供股东借款将用于偿还淮安中科借款及淮安中科以及本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具有一定的积极意义。

五、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目前，上市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合同金额累计数量为人民币 233,409.88 万元（含对全资子公司担保 114,75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累计数量为 233,409.88 万元，占最近一期公司净资产的 107.89%，无担保逾期情况。

六、 备查文件

- 1、《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8 月 27 日